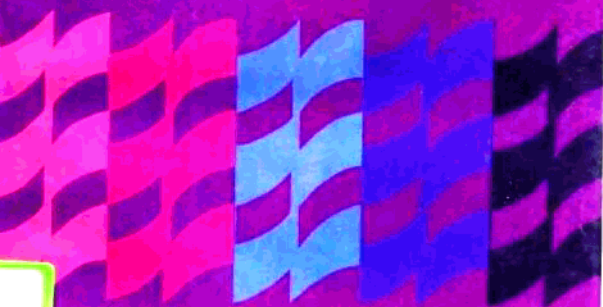


财经理论新探

李翔华 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序

李翔华同志是一位年青的会计专家，也是一位年青的经济学家。十多年来，他对经济、财政、财务、会计等问题进行了广泛和深刻的研究，发表论文100多篇，出版著作10多部。这么丰硕的成果，对一个年仅36岁的年轻人来说，是很不容易的。

《财经理论新探》一书汇集了作者近年来的主要研究成果。从他的文章中，我认为这位年青学者具有以下特点：

一是思想敏锐。所探索的问题都是当时经济、财政、财务、会计上的新问题。他以年轻人敏锐的观察力，及时抓住问题的关键，进行分析和研究。

二是敢于开拓。既尊重、吸收前人的研究成果，又不受其束缚，从新的角度提出自己的观点。

三是知识面宽。研究的范围涉及经济、财政、财务、会计等领域，从定性研究和定量研究的结合上，运用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和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等现代科学，进行综合研究。

四是功底扎实。所研究的各类问题，都是这些学科的基本理论问题，如果没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修养，这些问题的研究是很难出成果的。

五是具有超前意识。1985年他就对企业股份制问题进行了研究，并提出股份制经营是我国企业应选择的一种较好的形式。

李翔华同志的这些特点，充分表明了一个青年人对于科学事业的执着追求和实事求是的精神。我认为这是非常可贵的。

在改革开放的形势下，特别是面对科研机制中存在的新情况和新问题，一个青年人应该作出怎样的选择，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李翔华同志选择了一条艰巨的道路，但仍坚持走下去，这是要有相当毅力的。

在我国，出版年青人的论文集还不多。我觉得《财经理论新探》一书该出。它不仅反映了作者的研究水平和治学态度，而且也有独到的见解。它的问世，对财经理论的建设和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都是有利的。

最后，我希望作者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写出更多的好文章，为繁荣和发展我国经济科学做出更大的贡献。

汪海波

1993年3月9日

前 言

《财经理论新探》系作者从其100多篇论文中选出的精品，共有26篇文章，其中半数以上曾获省级以上优秀论文奖。全书分为经济理论、财政理论、财务理论、会计理论4部份，集作者15年财经理论研究之大成。书中提出的一系列观点，受到学术界的高度重视，并引起了强烈反响。作者对“会计信息系统论”的创立具有卓越建树，被同行视为该学术派别的创始人之一，国内很多著名会计专家对此作了高度评价。该书的另一重要特点，就是充分显示了年轻人求实、进取的探索精神，有一种超前的意识导向，并将这种导向同扎实的理论功底结合在一起。因此，文章的可读性也很强。

该书不仅可以供广大财政、财务、会计人员提高财经水平之用，也可作为财经院校教学参考书。

作 者

1993年5月

目 录

第一篇 经济理论

“系统论”是解开《资本论》研究对象之迷的钥匙	
——兼评关于政治经济学研究对象的几种观点·····	(3)
马克思在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理论上的伟大贡献·····	(13)
经济核算浅议·····	(20)
试论中国式的社会主义经济责任制·····	(32)
对股份经济的思考·····	(40)
全民所有制企业经营形式的比较研究·····	(48)
企业股份制试点应注意的12个问题·····	(58)
原材料供求矛盾与收益共享制·····	(72)
治理整顿中的江西工农业生产态势及对策·····	(79)
江西40年经济建设启示录	
——论农业和工业的关系·····	(87)

第二篇 财政理论

在改革中强化财政宏观调控能力·····	(103)
农业工业化中的财经政策诱导问题研究·····	(124)
关于财源建设的几个理论问题·····	(137)
关于农业投入若干问题的思考·····	(151)
关于行政经费支出问题的探讨·····	(166)
论折旧基金的使用构成·····	(181)

第三篇 财务理论

关于企业财务的几个基本理论问题.....	(203)
我国财务的形势与出路.....	(220)
企业财务改革态势分析.....	(230)

第四篇 会计理论

会计是一个经济信息系统.....	(239)
关于会计对象的再探讨	
——会计的反映对象和作为一个信息系统的处理对象.....	(257)
我国社会主义会计模式研究初探.....	(267)
会计信息系统运行的必要前提	
——四个基本会计假定.....	(299)
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管理会计概念构架刍议.....	(306)
对改进中外合营企业外币折算方法的探讨.....	(317)
一个危害严重的问题：会计信息失真.....	(330)

第 一 篇

经 济 理 论

“系统论”是解开《资本论》 研究对象之谜的钥匙

——兼评关于政治经济学研究对象的 几种观点

关于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众说纷云，归纳起来有以下几种：

1. 把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规定为生产关系。把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规定为生产关系，这是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界的主流学派。在此，我们仅以杨长福同志所著《关于政治经济学研究对象的几点商榷》一文展开一点讨论。杨长福同志认为：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可以理解为资本主义社会中占主导地位的生产关系（狭义的）和交换关系，或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广义的）。”他把马克思对《资本论》研究对象所作规定的第一个内容——“生产方式”排除了。当然，杨长福同志所述及的生产方式的4种含义关系属事实。但他没有认识到，它们正构成生产方式的丰富内容。正因为生产方式比生产关系具有更多的内容，马克思才将生产方式置于生产关系的前面，这绝不是偶然，更不是可有可无。

这个问题将在下文进一步讨论。

2. 把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规定为生产方式及其相应的生产关系。主张这一观点的同志也不少。这里我们仅以马家驹、蔺子荣同志所著《生产方式和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一文作点分析。马、蔺两同志在该文所说的生产方式，“不是作为生产和生产关系的统一把这两者包括在自身之内，而是介于这两者之间从而把它们联系起来的一个范畴。”为了论证这一观点，他们引用《资本论》第三卷第993页的一段话，即：“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一种特殊的、具有独特历史规定性的生产方式；它和任何其他一定的生产方式一样，把社会生产力及其发展形式的一定阶段作为自己的历史条件，而这个条件又是一个先行过程的历史结果和产物，并且是新的生产方式由以产生的现成基础；同这种独特的、历史规定的生产方式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即人们在他们的社会生活过程中、在他们的社会生活的生产中所处的各种关系，——具有独特的、历史的和暂时的性质”。据此，他们概言之，就是“生产力决定生产方式，而生产关系则又是与生产方式相适应。”所以，生产方式介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现在要问，这种介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生产方式又是什么？他们认为指的是劳动的方式和生产的社會形式，并说，“这两者的对立统一关系虽然并不直接等同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对立统一关系，但是实际上反映着后者。也可以说，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集中地表现在劳动的方式和生产的社會形式之间的矛盾上面。”既然生产方式是介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为什么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会集中体现在这第三者上？既然这第三者能集中体现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为什么又不是作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把这两者包括自身之内的范畴？可见，他们的论点和论据有自相矛盾之处。

3. 把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规定为生产关系，以及和它相关的生产力。主张这一观点也有部分同志。在此，我们仅以

张薰华同志所著的《社会主义建设中发展〈资本论〉的理论》一文进行讨论。张薰华同志认为，《资本论》研究对象争论的焦点是对原文的理解。他认为：“Was ich in dieem Werk Zu erforschen habe, ist die kapitalistische Produktionsweise und die ihr entsprechenden Produktions-und Verheerungsverhältnisse”可译成英文：“In this work I have to examine the capitalist mode of production, and the conditions of production and exchange corresponding to that mode.”再将其译为中文：

“我要在本书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和它相关的生产条件和交换条件。”据此，他认为，“《资本论》研究的对象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以及和它相关的生产力。”但是，将生产力作为《资本论》研究对象之一，是否符合马克思的原意？就算原文可译之为生产条件和交换条件。那末，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和它相关的生产条件和交换条件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以及和它相关的生产力又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作者并没有作出有说服力的解释。

以上分析表明，目前的经济理论界对于马克思《资本论》研究对象的理解还不够准确，因此，必须进一步研究马克思在初版序中所述的《资本论》的研究对象究竟包含哪些内容？在作这种探讨之前，先要澄清以下问题：（1）为《资本论》作序时的马克思是成熟了的马克思，是在经济理论上完全成熟了的马克思；（2）为《资本论》作序，是在这部巨著的第一卷完稿后进行的，因此，《资本论》一书的研究对象是马克思经过深思熟虑后而规定的；（3）象马克思这样一个伟大的哲学家，不可能在一个短短的序言中对一个重要的命题犯逻辑上的错误。所以，在马克思所表述的《资本论》研究对象中，生产方式、生产关系、交换关系是无可否定地同时存在。这三个范畴，前者皆包含后者，后者皆包含于前者。这似乎在逻辑上无法解释。也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才出现了人们认识上的不一致。

我认为，要完整地、准确地理解马克思的原意，必须运用“系统论”这把钥匙。尽管马克思生活在系统论诞生之前，然而系统的分析方法却运用于马克思诞生之先。黑格尔曾在他的哲学著作中提到分析问题的圆圈方式，这实际是系统分析法。黑格尔并将这种方法贯穿于他的哲学著作中。马克思早在青年时期就接受了黑格尔的这种科学的分析问题的方法，并将这种方法贯穿于他的整个研究生涯。这一点从《资本论》全书的内容、结构、层次足以证实。马克思的系统分析法在《资本论》研究对象的规定中同样得到了体现。马克思在这里所表述的生产方式、生产关系、交换关系是3个不同层次的系统。现将各系统的内容及其相互关系分述如下：

1、“生产方式”系统。这是《资本论》研究对象的最大系统。在这里，应将作为《资本论》研究对象的生产方式同马克思在其他地方所提到的作为劳动方式的生产方式加以区别。作为劳动方式的生产方式，即劳动者运用劳动工具作用于劳动对象的方式方法。作为《资本论》研究对象的生产方式却包含如下丰富的内容：（1）包含有生产力。生产力是构成生产方式的一个要素。这一要素制约并决定着生产方式这一系统。马克思在《资本论》及其他著作中始终强调生产力的决定作用。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必然存在与之相适应的生产方式。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就是建立在工场手工业、分工协作、机器大工业所产生的生产力上的。然而，尽管生产力是构成生产方式的决定性要素，但它并不是《资本论》的研究对象。这似乎是自相矛盾。其实不然。马克思没有把生产力作为《资本论》的研究对象，而仅是作为研究生产方式的重要材料。这就象医学家研究人的消化系统，没有必要也不可能同时对构成人体的细胞进行研究。细胞的研究是生物学家的任务。但生物学家的研究成果可以作为研究消化系统的材料。所以，作为《资本论》研究对象的生产方式包含生产力，但《资本论》并不研究生产力。（2）包含

有生产关系。生产关系是构成生产方式的另一要素。从要素来说，生产关系在生产方式中的地位同生产力一样，并且，生产关系也仅是作为一个要素，作为它自身诸要素不可分割的一个整体而出现。如果仅是研究生产方式，是没有必要对生产关系这一要素自身诸要素及其相互关系进行详细讨论的。但是，生产关系，一方面它是构成生产方式的一个要素；另一方面，它又是《资本论》另一层次的研究对象。所以，《资本论》研究生产关系，并把它作为一个独立的系统加以考察。（3）包含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关系。尽管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构成生产方式的两个要素，但生产方式中最重要的内容乃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关系。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相互作用，呈现出一定的形态和结构。这种形态和结构也就是政治经济学中所说的“经济形态”和“经济结构”。经济形态和经济结构乃是生产方式系统自身得以存在的前提。这种经济形态和经济结构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这两个要素无法具有的。这便是亚里士多德的“整体大于部分和”的命题。这一命题已成为系统论中的一个重要规律。由于我们很多人不了解这一规律，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简单地叠加，这当然会导致对其他范畴认识的困难。正是由于生产方式具有上述内容，马克思才抓住它，并通过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的分析，论证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怎样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产生，又怎样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巩固和发展，进而怎样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衰退和解体。《资本论》向人们所展现的就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巩固与发展——衰退与解体”这样一个过程。正因为这样，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分析经常用到特定的、暂时的等一类定语。这种用法绝非偶然。如果马克思不是将生产方式作为《资本论》第一层次的研究对象，就难以揭示资本主义社会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规律。

2、“生产关系”系统。这是《资本论》研究对象的另一

系统，处于第二层次。生产关系是构成生产方式的一个要素，但它又是独立于生产方式的一个系统。作为一个独立的系统，生产关系具有构成自身的诸要素及诸要素所形成的形态和结构。如果生产关系没有自身的诸要素及诸要素所形成的形态和结构，它就不能作为一个整体而成为生产方式的一个要素。关于生产关系系统的内容，就其构成要素来说，有横向和纵向之说。横向说（传统的观点）认为，生产关系由所有制形式、人在生产中的地位、与之相适应的分配关系 3 部分组成；纵向说（由孙治方同志提出，目前社会普遍接受的观点）认为，生产关系由生产、交换、分配、消费 4 个环节构成。我认为，构成生产关系这一系统的是生产、交换、分配、消费 4 个要素。但这四个要素并不等于生产关系系统的内容。在生产关系系统内，最重要的内容乃是这四个要素之间相互作用而形成的生产关系系统的形态和结构。关于生产关系系统的内容，理论界已展开过充分的讨论并得出了一系列正确的结论。在此不多赘述。但是，这里有两个问题必须加以说明：（1）在分析生产关系系统时，构成生产关系系统的生产、交换、分配、消费 4 个环节，各自仅是作为一个要素以其自身诸要素不可分割的一个整体出现的。如“生产”，马克思并没有把它作为另一层的一个系统来考察。要不然，系统之外还有系统，系统之内还有系统，系统又与系统相联系，永无穷尽。而这一切是任何一门学科、任何一本巨著都无法包揽的。学科的分类正是建立在系统的层次和区别上。“分配”和“消费”环节也是同样的道理。但“交换”环节却不同，它一方面作为构成生产关系的一个要素，另一方面，马克思又将其作为《资本论》研究对象第三层次的系统。（2）马克思为什么要将生产关系作为一个独立系统来考察而不把生产力作为一个独立系统来考察？前已述及，在生产方式系统中，生产力起决定作用。生产力一方面决定着生产关系；另一方面，它又同它所决定的生产关系决定着生产方式。

生产力是最活跃、最积极、最革命的要素，它的唯一动机就是要发展、要前进。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的发展状况。否则一旦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生产力就要冲破生产关系的束缚，变革生产关系，从而变革生产方式。所以，马克思在研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同时，有必要研究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只有通过研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内部诸要素之间相互矛盾和冲突的研究，才能了解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由适应生产力的发展到束缚生产力的发展进而破坏生产力的历史进程，从而揭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规律。

3、“交换关系”系统。这是《资本论》研究对象的一个最小系统，处于第三层次。交换关系系统的内容包括（1）交换的双方；（2）交换的商品；（3）交换的媒介（货币）3个要素和（4）上述诸要素之间的相互关系，即由它所形成的形态和结构。和以上所研究的两个系统一样，构成交换关系系统的3个要素各自都是作为自身诸要素不可分割的整体出现的。如交换媒介（货币）这一要素，在《资本论》中占有很大篇幅，但无论是阐述货币的产生和本质，还是揭示流通领域的货币的来源，马克思都是将货币作为一个整体加以考察的。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并没有将货币作为一个独立系统，从而讨论构成货币系统的诸要素及其相互关系。但是，为什么马克思要将交换关系作为一个独立系统来考察？我认为，主要是如下原因：

（1）交换关系的存在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其相应的生产关系产生的前提条件。交换关系是一个历史范畴。生产方式和生产关系却是人类社会的普遍范畴。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其相应的生产关系的产生之所以要以交换关系的存在为前提，这是因为，只有通过交换，货币才能转化为资本；只有通过交换，具体劳动才能转化为抽象劳动，私人劳动才能转化为社会劳动，产品才能转化为商品，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才能得以实现；只有通过交换，在生产过程中由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才能由潜

在形式转化为现实；只有通过交换，资本主义再生产才能得以进行；等等。（2）资本主义交换关系具有特定的内容，它决定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其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的性质。在资本主义社会所共有的一般的商品的买卖中，更为重要的是劳动力的买卖。劳动力的买卖是资本主义交换关系中的特定内容。资本主义发展的一切奥秘都寓于这种特殊的买卖之中。（3）资本主义交换关系系统内诸要素之间的矛盾冲突必然导致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生产关系的解体。在资本主义交换关系中，由资本的动机所决定的生产无限扩大的结果是产品的堆积，与它相对应的却是工人阶级的有限购买力。而资本主义再生产是以社会总产品价值和使用价值的实现为前提的。这就使得资本主义交换关系内部出现无法调和的矛盾。这种矛盾仅能依靠系统外部的强制力量——依靠危机来缓和。而危机必然使生产力受到破坏。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其相应的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发展达到了不能相容的地步。同时，生产力只有采取强制的手段，变革生产方式和生产关系。

以上3个系统，作为研究对象各自独立，但在《资本论》全书中却又融为一体，贯穿始终。如果认为，即然《资本论》的研究对象有着这么三层，马克思应将其写成三块。而在《资本论》中却看不到每块的界限。这是机械论者。马克思没有将《资本论》写成块状形。马克思也不能把《资本论》写成块状形。马克思按照历史的、逻辑的方法，从分析商品入手，通过矛盾的不断展开，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产生、发展和必然灭亡的规律。这一结论正是马克思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其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融为一体，贯穿整个研究过程始终的结果。这种一体化的研究方法同研究对象中所规定的3个层次并不矛盾，这里有两层含意：就研究对象来说，它包含有生产方式、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3个不同层次的系统；作为《资本论》的研究对象，它又是一个整体，这个整体不是其他，就是《资本

论》的研究对象自身。至此，我们可以发现，马克思对《资本论》研究对象的规定，既没有内容上的重复，也未犯逻辑上的错误，而是天才地采用系统的分析方法，把作为生产方式研究要素的生产关系同作为《资本论》第二层次研究对象的生产关系，把作为生产关系研究要素的交换关系同作为《资本论》第三层次研究对象和交换关系明确地区分开来。这种区分，实际上是把作为研究过程中的材料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同作为研究对象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区别开来，是将作为生产方式要素的生产关系和作为一个系统来研究的生产关系、作为生产关系要素的交换关系和作为一个系统来研究的交换关系区别开来。因此，将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仅规定为生产关系，并没有完整地、准确地理解马克思的原意。这种规定给社会主义实践造成了不良后果。首先，在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的建立上造成更大困难。要建立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必然要有相应的条件。从社会主义现阶段来说，这种条件尚不够成熟，这就使得对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的探讨非常困难。基于这种观点，有关教科书都是就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人们无法把握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性质，无法把握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发展最后必然由共产主义生产方式代替的规律；在这些教科书中，没有生产力这一要素。生产关系系统是不包括生产力这一要素的。因此，在阐述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时，人们无法把握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运动，从而无法为人们提供巩固、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理论依据；在这些教科书中，没有将交换关系作为一个系统独立考察，而是否定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其次，由这种理论来指导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使我国的经济建设多走了很多弯路。由于不是在生产方式系统内研究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矛盾运动，而是孤立地考察生产关系系统，认为生产关系可以脱离生产力，认为生产关系越是先进，社会就越进步，从